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项目名称、金额和工期：**宝丰县城区绿地系统升级改造工程项目（EPC）一期，中标的建安工程费为 20,196 万元、设计费为 325 万元，设计工期 60 个日历天。

● **接到中标通知后，30 天内到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项目建设内容、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具体内容均以正式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园林”）于近日收到招标人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苏州园林（联合牵头人）和苏州园林的全资子公司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宝丰县城区绿地系统升级改造工程项目（EPC）一期的中标单位。

一、**中标通知书主要内容**

- 1、**项目名称：**宝丰县城区绿地系统升级改造工程项目（EPC）一期；
- 2、**中标单位：**苏州工业园区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联合牵头人）和苏州环亚景观园林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建安工程费：**20,196 万元；
- 4、**设计费：**325 万元
- 5、**项目设计施工总面积：**536,088.7 平方米；
- 6、**施工内容：**设计（包括初步设计、设计概算、方案深化及施工图设计等）、

施工（包含土方、绿化、景观、园建、水电、配套设施）等项目的全部内容。

7、工期：设计工期 60 个日历天, 计划施工工期 24 个月, 养护期 12 个月；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正式组织和存续行政部门。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苏州园林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已形成苗木种植、园林景观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含绿化养护）这三项主营业务，涵盖了园林绿化产业链的各个环节，苏州园林已经成为具备在不同自然环境和人文环境下施工运营的一线园林绿化企业，成为了能够为客户提供全价值链一体化服务的园林综合服务商，在业内享有较高商誉。

苏州园林本次参与宝丰县城绿地系统升级改造工程项目（EPC）一期，如最终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生态景观建设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后续市场开拓和项目承接打好基础，并将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四、项目履行风险提示

- 1、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 2、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公司将与招标人签署项目合同。
- 3、项目建设内容、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具体内容均以正式合同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六日